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无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通知要求，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019年8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根据《修订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变动：

1、将资产负债表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2、将资产负债表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3、在资产负债表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项目”、“交易性金融负债”，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投资项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4、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在利润表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

6、在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7、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修订通知》的规定，公司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起按照《修订通知》相关要求对财务报表进行披露。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仅对财务报表的

列报项目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及净损益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4日